泸县综合行政执法局2020年12月行政处罚案件信息公开表

| 序号 | 行政处罚决定文书号 | 案件名称 | 违法企业名称或违法自然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| 处罚事由 | 行政处罚结果和依据 | 救济渠道 | 作出处罚的日期 | 备注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1 | 泸县综执罚规〔2020〕第4号 | 何登宪在嘉明夏布社棚户区改造工程中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，擅自进行建设案 | 何登宪（身份证号码：51052119\*\*\*\*\*\*0035） | 未按照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规定进行建设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六十四条，没收违法收入10527323.00元（大写：壹仟零伍拾贰万柒仟叁佰贰拾叁元整） | 60日内向泸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或泸县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，或者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内向泸县人民法院起诉 | 2020.12.2 |  |

